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南區

承辦人：曾巧旻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1045

傳真：(02)2720-5321

電子信箱：aw290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1531040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案內公告影本1份(4349857_43354716_1153104048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115年5月22日衛授食字第1151405165號公告註銷東生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諾瑞心寧持續性藥效錠 1000毫克」(衛部藥輸第 027828 號)藥品許可證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5月27日衛授食字第11514046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，請轉知貴轄機構業者，倘有陳列販售旨揭藥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回收事宜。
- 三、檢附案內公告影本1份

正本：臺北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劑生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連江縣衛生局(含附件)、各縣市衛生局(除臺北市政府衛生局)(連江縣衛生福利局(已停用)除外)(含附件)

電 2026/05/28 文
交 14:23:29 章

藥政科

115/05/28



1150011002